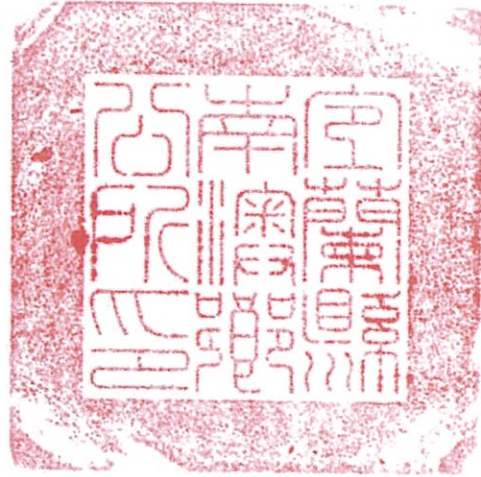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南澳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南鄉秘字第1090016681號



主旨：發布本所訂定「宜蘭縣南澳鄉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振興經濟消費禮金發放處理自治條例」於中華民國109年11月17日公布實施，如公告事項。

依據：依據本所訂定「宜蘭縣南澳鄉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振興經濟消費禮金發放處理自治條例」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領取資格：

- (一) 中華民國109年11月9日(含)前，現設戶籍於南澳鄉之鄉民，或移民署已核發定居證未辦理初設戶籍登記者，於領取期限前辦妥初設戶籍，並設籍於南澳鄉者，得依本自治條例規定領取消費禮金。
- (二)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(含)前出生未辦理出生登記者，於領取期限前辦妥出生登記，並設籍於南澳鄉者，得依本自治條例規定領取消費禮金。

二、領取地點：

- (一) 南澳籃球場12月19日(六)08：30-16：30
- (二) 碧候籃球場12月20日(日)08：30-16：30
- (三) 澳花籃球場12月21日(一)13：00-20：00
- (四) 金洋籃球場12月22日(二)08：30-16：30
- (五) 東岳集貨中心12月23日(三)13：00-20：00
- (六) 金岳籃球場12月24日(四)13：00-20：00
- (七) 武塔籃球場12月25日(五)08：30-16：30



鄉長李勝雄